

证券代码：870475

证券简称：博汇特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股票发行情况如下：

1、2022年1月28日，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22年2月22日，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2022年3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479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无异议。本次股票发行 6,502,889 股。

3、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为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确认发行对象后，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修订稿）的议案》及相关议案，2022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修订稿）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3、本次股票发行发行对象共 2 名，募集资金不超过 44,999,991.88 元，发行股份 6,502,889 股，实际到账募集资金总额 44,999,991.88 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中喜验资 2022Y0007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投资款合计人民币 44,999,991.88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流程较长，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签署完毕，本次股票发行尚未办理新增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二次修订稿）》，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合计 44,999,991.88 元，其中有 31,999,991.88 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3,000,000.00元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31,999,991.88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3,000,000.00
合计	44,999,991.88

1.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原材料及服务采购	20,000,000.00
2	人员薪资及福利费	3,000,000.00
3	支付税费	3,000,000.00
4	其他日常开支	5,999,991.88
合计		31,999,991.88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借款发生时间	借款总额（元）	当前余额（元）	拟偿还金额（元）	银行贷款/借款实际用途
1	江苏银行上海支行	2021年7月29日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和支付员工薪酬
2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2021年9月24日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和支付员工薪酬
合计	-	-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截至2022年7月2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44,999,991.88
加：2022年度利息收入	2,236.11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0.00
三、截至2022年7月2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002,227.99

三、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公司原募集资金1000万元用于偿还2021年7月29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向公司提供的1000万元银行贷款。由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流程较长，募集资金尚不能使用，公司无法使用募资资金在该笔贷款到期时还款，故拟对该100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变更后的用途安排如下（不含募集资金账户所产生的存款利息）：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41,999,991.88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3,000,000.00
合计	44,999,991.88

注：该募集资金账户所产生的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原材料及服务采购	20,000,000.00
2	人员薪资及福利费	9,000,000.00
3	支付税费	7,000,000.00
4	其他日常开支	5,799,991.88
5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00,000.00
合计		41,999,991.88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借款发生时间	借款总额（元）	当前余额（元）	拟偿还金额（元）	银行贷款/借款实际用途
1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2021年9月24日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和支付员工薪酬
合计	-	-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程序情况的说明

上述情况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仍用于公司经营相关业务，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